

证券代码：000519 证券简称：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：2017-10

##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2月14日以邮件和口头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2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分别为陈建华、李玉顺、牛建伟、申兴良、温振祥、卢灿华、李志宏、郑锦桥、韩赤风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表决如下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同意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上的《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2月17日